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NG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變動如下，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 (1) 陳惠誼女士(「陳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不再出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
- (2) 陳家賢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陳女士就其辭任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陳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歡迎陳先生就任。

承董事會命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星馳先生、陳昌義先生及張爾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鄒重珩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周薇薇女士、鄭君如先生及黃澤強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bingogroup.com.hk 內刊登。